

90后“新农人”逐梦在希望的田野上

乡村振兴，关键在人、关键在干。随着农村基础设施的不断完善和农村创业前景的向好发展，如今，回归农村创业就业已成为许多青年人的选择。

在湟中区，就有这样一批90后“新农人”。他们年轻有活力，文化水平高，学习能力强，接受新技术、新理念快，已然成为带领乡亲们增收致富的主力军。

“新农人”从父辈手中接过种粮接力棒

90后年轻人大学毕业后，毅然回到农村老家和父亲一起种田。湟中区李家山镇河湾村小伙杨德龙凭借自己的技能知识和好学奋进，已经成长为一名高素质的“新农人”。曾先后获得“西宁市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昆仑英才行动返乡创业5632计划奖励扶持人员”等荣誉。

眼下，正是春耕备耕的关键时节。在湟中区李家山镇河湾村，90后“新农人”杨德龙开着播种机正在农田里来回穿梭忙碌着。“今年种了200亩小麦，100亩油菜，目前，200亩小麦已经种完，剩下的100亩油菜估计五六天就可以种完。”湟中盛夏种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杨德龙自豪地说。

农村是个大舞台，梦想放飞乡土。2015年，杨德龙大学毕业后，毅然返乡创业种庄稼，从父辈手中接过种粮接力棒，逐梦乡村振兴。

“也想过找一份安稳的工作，但是作为土生土长的农村孩子，还是对土地有一份别样的情怀，想来想去还是决定回乡种地。这几年国家出台的惠农政策特别好，我还年轻，不能太安逸，应该为自己的梦想拼一把。”杨德龙说出了心里话。

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作为一个“门外汉”，面对着选种、施肥、虫害防控等农业技术时，杨德龙也曾茫然过。

“不会我可以学，我这么年轻”。凭借着一股冲劲，杨德龙天天往地里跑，向老一辈请教、向种田能手咨询，但凡区里有农技培训，总能看到他的身影……边干边学，慢慢地，杨德龙掌握了农作物生长的规律和种植要点。在家人和专业技术人员的支持和帮助下，一步步朝着好的方向发展。

2016年2月，湟中盛夏种养殖专业合作社成立，并获得湟中区青春创业扶贫贷款34.7万元。

父亲杨占云从刚开始的不理解，觉得好不容易供出来个大学生，最后又回到农村种地，到看到杨德龙的努力和坚持，他放心地将种地接力棒传给了儿子。

“新农人”相信“好日子是干出来的”

300多亩地从耕田到收割需要多少人参与？关于这个问题的答案就让“新农人”告诉我们。

“基本上就我和我爸，实在忙不过来的时候会请几个打杂工的人。”“新农人”杨德龙告诉记者，目前他的农田已经实现全程机械化，从耕田、播种、收割都不需要大量的劳动力。在合作社农机仓库里，停放了不少农业机械，旋耕机、播种机、收割机……

种子的选择、肥料的配比、农具的简单维修，现在的杨德龙已经从“门外汉”变成了一把好手。他告诉记者，这都得益于学习和实践。他不仅每年抽出时间去参加高素质农民培训，平时也会通过看书和线上培训学习种植技术。

“我始终相信‘好日子是干出来的’，选择返乡创业是我作出的正确选择，我将用青春和汗水浇灌这片土地，为乡村振兴作出自己的贡献。”杨德龙说。

“实现乡村振兴关键在人才，根本在于农民自身能力的提升，特别是可持续能力的提升。要培育广大农民‘想振兴愿振兴’的意愿和志向，通过培训，发展壮大一批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高素质农民队伍，为湟中区农业产业发展、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湟中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李胜明表示。

更多“新农人”跻身高素质“新农人”队伍

同为90后“新农人”的刘建荣也是一名返乡创业大学生，2020年回到家乡成立了荣盛家庭农场，加入到了种植行业，通过几年的努力，农场已初具规模。见到他的时候，他正在马铃薯地里忙碌着。他告诉记

者：“家庭农场从刚开始的200亩，到2024年种植面积增加到了1000亩左右，主要种植马铃薯、小麦和燕麦。这几天天气不错，我们正在抓紧时间种植马铃薯。”

“虽然我是土生土长的农村孩子，但是真正开始种地，才觉得很难！对政策的不了解、技术的不熟练、市场的不掌握，也曾有过迷茫。不过，既然选择了这条路，就要克服一切困难走下去。”聊起种地，刘建荣腼腆地说。

从刚开始的经验不足到现在的得心应手，离不开学习和实践。

湟中区每年组织的新型农民培训班上，几乎都能看到刘建荣的身影，小麦种

植、马铃薯技术推广、农业机械设备实用等课程，他都会认真学习。

“刚开始确实没啥经验，通过参加区上组织的高素质农民培训，还有课外的实践活动，确实提高了不少。一个新型职业农民正在成长！”对于未来，刘建荣信心满满。

2024农业农村部一号文件指出：“深入实施乡村产业振兴带头人培育‘头雁’项目、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近年来，湟中区培育了众多像杨德龙、刘建荣这样的“新农人”，赋能乡村振兴。据了解，2023年，湟中区培训高素质农民1240人，学员们通过考核获得结业证书，持证率达100%。

(记者 王琼 通讯员 俞惠珍)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进行时



五一假期，市民在海棠公园里游玩，欣赏宛若云霞般的丁香和海棠。黎晓刚 摄

拒绝高额彩礼让彩礼归于“礼”

本报讯(记者 徐顺帆)为抵制高价彩礼，倡导文明婚俗，近日，城中区司法局在辖区内开展“推进移风易俗，抵制高额彩礼”主题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城中区司法局工作人员通过典型案例与法律法规相结合的讲解方式，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在场群众解读了《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民法典)中的主要条款及核心要义，对广大群众普遍关注的“法律对于彩礼的含义如何规定”“彩礼能否要求返还”“什么情况下可以返还彩礼”以及“高额彩礼的标准是什么”的问题进行解答。并结合身边的典型案例，阐释了高额彩礼对家庭和社会带来的负面影响，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价值观、恋爱观、婚姻观，呼

吁大家拒绝攀比，自觉抵制高额彩礼。

宣传活动中，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彩礼作为我国古代婚姻习俗中的“六礼”之一，本是男女双方缔结婚姻的重要象征，蕴含着对未来婚姻生活的美好祝愿。但近些年来，随着高额彩礼的“肆意横行”，彩礼的本意被曲解，给婚姻稳定埋下隐患，不利于社会文明新风尚的弘扬。此次活动通过零距离宣传引导群众树立正确婚恋观，以实际行动摒弃陈规陋习，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增强了群众对高额彩礼等不良风俗的认知。

精神文明建设 西宁在行动

胆忒大!5人盗窃中心广场景观灯

本报讯(记者 小雨)“景观灯”照亮“大民生”，景观灯等民生工程改善了城市的街容街貌，保障了群众出行安全，然而却有不法之徒心生歹念，打起了景观灯的主意。

“我要报警!我们单位安装在中心广场河边护栏上的18盏景观灯被盗了。这些照明设施对于保障居民生活质量以及河道安全起着重要作用，景观灯被盗不仅影响了河道景观，也给公共安全带来了一定的隐患。”近日，市民韩某前往市公安局城中分局大什字警务区执法办案队报案称。接到报警后，大什字警务区执法办案队民警韩斌及同事立即展开调查工作。根据现场勘察等情况分析，推断出作案人不止一人，经过缜密的调查取证，最终锁定了5名嫌疑人。传唤后，陈某等人如实供述了违法事实，同时交代了赃物的藏匿地点。根据法律有关规定，5名违法行为人已被依法行政拘留，追回的景观灯及时

发还给了城中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为表达大什字警务区执法办案队的感激之情，城中区自然资源和林业局特地向执法办案队赠送了一面写有“正义卫士 破案神速”的锦旗。

警方提醒：《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九条规定：盗窃、诈骗、哄抢、抢夺、敲诈勒索或者故意损坏公私财物的，处以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盗窃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或者多次盗窃、入户盗窃、携带凶器盗窃、扒窃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数额特别巨大或者有其他特别严重情节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湟源县：环境整治 让乡村面貌“换新颜”

本报讯(实习记者 衣凯玥)今年以来，湟源县日月藏族乡深入学习运用浙江“千万工程”经验，全面巩固村庄清洁行动成果，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作为近期工作重点，为村庄环境增颜值、提气质，真正让乡村“靓起来、净起来、美起来”。

细化部署，落实责任“细”起来。针对存在的乱搭乱建、乱堆乱放等问题，进一步明确工作目标、细化工作任务，持续压实各方责任，强化有力举措、加大督查督办，形成“分管领导抓督导、驻村干部抓推进、支部书记抓落实、党员群众齐参与”的工作机制，在全乡营造动起来、干起来、比起来的浓厚氛围。各村结合各自实际，全面打响环境整治“开春战”，确保实现村容村貌干净整洁。

干群齐心，全民参与“动起来”。各村以村“两委”、党员干部、保洁员为主干力量，带动村民以主干道、房前屋后、公共场所为重点区域，将垃圾杂物、河沟道堆放的垃圾以及村民门前柴堆杂物等进行全面清除，形成“支部引领、党员带头、群众参与、齐抓共管”的治理模式。累计整改乱堆乱放120余处，各村清洁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落实机制，长效管护“严起来”。以村内主要道路、沟渠等区域为重点，以环境卫生和垃圾处理情况为主要内容，分管领导带领城管队员每周定期全面排查村内卫生死角整治情况，以人居环境卫生联评制度为手段，采取“月考评”的模式，悬挂流动红旗、张贴红黑榜，每月不定期组织22个村进行环境整治综合评比，以月名次为依据按季度评比优秀村，形成有效激励、齐抓共管的治理局面。同时，各村将“爱心超市”与人居环境整治相结合，让村民自觉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等志愿服务活动，擦亮人居环境底色，提升生态幸福指数。

文明健康 绿色环保

保障住房惠民生 圆了群众安居梦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我家4口人在县城务工，经济收入低，一直租房住，今年向政府申请了保障性租房，没想到很快就申请到了，今天钥匙拿到了，马上我就能住上干净宽敞的新房子，感谢政府为我们老百姓解决了住房问题。”家住大通县桥头镇园南社区的马先生从保障房管理中心领到新房钥匙后满脸开心地说道。

“民以居为安”。近年来，大通县持续优化完善住房保障体系，稳步提升住房保障能力，持续扩大保障覆盖面，下大力气解决无房群众住房问题，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居住的美好向往，越来越多群众喜圆安居梦，让无房群众过上了从“有居”“安居”到“宜居”的新生活。

自2008年以来，大通县累计建设公共租赁住房2678套，截至目前配租2267套，解决近8000人居住困难问题。为进一步扩大保障范围，2024年4月16日第一批东部新城公租房172套房源公开租赁正式启动。

暮春午后，和煦的阳光透过窗户，洒满房间。谈起如今的住所，马先生十分满足：“以前从不敢想象能住进这么明亮通透的房子，我们低收入老百姓能住进租金比市场价低的新房，屋内配套设施也能满足基本居住需求，这是政府给我们送来的实实在在的福利。”

“我们牢牢把握‘房住不炒’定位，大力发展住房租赁，稳妥实施房地产长效机制，落实落细主体责任，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这几年，我县城镇居民住房条件明显改善，城镇居民人均居住面积不断提高。接下来，我们将以更大决心、更实作风、更多举措，不断深化住房领域的改革创新，扎实做好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工作。”县住建局相关负责人介绍。